

证券代码：872311

证券简称：威德环境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光太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高光太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提名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高光太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高光太不属

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赵立学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提名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赵立学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赵立学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仇喜亮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提名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仇喜亮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仇喜亮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要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提名副总经理刘要军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刘要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凌云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组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提名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王凌云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凌云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销联营公司中节能绿碳（仁怀）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威德环境的联营公司中节能绿碳（仁怀）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绿碳”）因自身项目建设原因，拟向其所有股东申请注销公司，其中威德环境持有中节能绿碳 30%的出资额共计 24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河北中科威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河北陆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企业发展，提高公司竞争力，威德环境拟以 1600 万元价格收购全资子公司河北中科威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河北陆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对应实缴注册资本 1600 万元）。收购后，河北陆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公司孙公司变更为子公司，对公司的合并范围无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与关联方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营公司中节能绿碳（仁怀）环保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德环境”）拟与参股公司中节能绿碳（仁怀）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绿碳”）签订借款协议，由中节能绿碳向威德环境提供借款不超过 180 万元，免利息，自借款方用款日起 36 个月内还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与关联方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监事会提交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4 日